

國府創設區域性集體安全組織的摸索 ——甘迺迪政權的登場與「太平案」的提出——

石川誠人 Makoto Ishikawa

日本立教大學亞洲地域研究所
Centre for Asian Area Studies, Rikkyo University, Japan

1961年，國府為創設東亞地區性集團安全組織，進而提出「太平案」。本稿希針對「太平案」之背景與目的，以及「太平案」失敗後國府的動向及其影響進行檢討與考察。

1950年代末期，國府體認到自身國際地位漸行低落，並對60年可能喪失聯合國席位的危機有所認知。而同時期，意欲重新檢討對中共政權政策的甘迺迪獲選美國總統，此事更加深了國府對喪失聯合國席次可能性的疑慮。另一方面，察國情勢的惡化，凸顯出SEATO的無力窘境，也明確地象徵著共產勢力逐漸深入東亞。

為解決自身國際地位低下與共產勢力的擴張問題，1961年初東亞反共四國舉辦了外相會議。國府席間除意圖推動甘迺迪政權重踏反共路線外，另意圖強化東亞各國之聯繫，冀希藉此一舉成立地區性的集團安全組織。然而，隨著四國各自的意見相左，此意圖旋之以失敗告終。

此後，國府便將希望寄託於美國政府對整體局勢的主導性上。隨著中美間針對中共政權加入聯合國問題歧見的深刻化，以及美國副總統詹森訪台時對蔣介石意圖的友善表現，在在地加強了國府對美國政府主導性的期待。藉著副總統陳誠的訪美，蔣介石趁機提出了「太平案」，也就是地區性集團安全組織的設立案。

然而，由於擔憂引起美國的反對，副總統陳誠與駐美大使葉公超對地區性集團安全組織的設立其實是抱持著反對的態度。因此，葉公超在陳誠的支持下，將「太平案」的內容做了大幅度的修正，將「太平案」的目標修正至僅止於設立「聯合參謀委員會」後提出，希望能緩減美國的反對聲浪。

面對「太平案」，甘迺迪政權並未認真地探討。這是由於甘迺迪政權對亞洲區域問題的協力重點，並非在於「太平案」所強調的軍事層面，而在於經濟層面。

終於，隨著聯合國中國代表權問題的落幕，美國政府通知國府將不採用「太平案」。針對美國政府的態度，蔣介石並未提出任何異議。這或許是因為陳誠與葉公超所提出的「太平案」與蔣介石最早的構想相左之故。另外，甘迺迪對阻止中共政權進入聯合國所提出的保證，讓國府對於自身國際地位崩解的疑慮消失，也是其原因之一。

但「太平案」的失敗，切實地代表了國府與東亞諸國間的軍事合作徹底失敗，也意味著國府僅能一己之力進行「反攻大陸」計劃。此外，在國府試圖參加東南亞國家聯盟（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 = ASA）的行動失敗後，國府在脫離聯合國後的國際孤立狀況，已然成為必定的事實。